工業技術研究院
Industri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

A522002802 -採購規範書

1. 目的/用途說明：

為配合數位產業署推動115年度「通報查詢與防詐協作應用計畫」之「推動網路廣告驗證與防詐機制」工作，強化產業品牌保護及網路詐騙防制能力，規劃透過每日監測新註冊網域，結合品牌名稱、網域特徵及網站內容進行自動化比對分析，及早發現疑似偽冒品牌之詐騙網站，並提供預警及通報情資，協助業者降低品牌遭冒用風險，維護品牌商譽與消費者權益，提升民眾對數位交易環境之信任，進而強化產業品牌競爭力，促進數位產業健全發展。

2. 品名：

新註冊網域品牌偽冒偵測與通報服務(網路廣告公私協力推動)

3. 服務規格：

項次	工作項目	說明	完成時間	驗收標準與產出內容
1	新註冊網域品牌偽冒偵測與通報服務	一、配合本計畫推動產業防詐機制，協助推廣新註冊網域品牌偽冒偵測與通報服務，邀請產業公協會會員業者參與，至少促成15家業者加入服務。 二、協助向產業公協會及其會員業者說明NRD品牌偽冒偵測與通報服務之運作機制、參與效益及品牌保護措施，提升業者對網路品牌偽冒及詐騙風險之認識，強化產業品牌保護意識與競爭力。 三、協助參與業者完成「NRD品牌偽冒偵測與通報服務－品牌業者參加申請表」填寫、資料確認及用印作業，並彙整相關申請文件，以利後續服務導入及品牌偵測作業。 四、後續配合參與業者需確認疑似品牌偽冒及詐騙情資，協助進行案件研判與資訊確認，並視確認結果通報「網路詐騙通報查詢網」，促進產業與政府防詐協作，	115/11/25	• 交付「參與業者申請表」15份(掃瞄檔)。 • 內容應包含至少15家不同業者之「NRD品牌偽冒偵測與通報服務－品牌業者參加申請表」，申請表應完整填寫業者基本資料、聯絡窗口及品牌偵測設定等必要資訊，並加蓋公司大小章或具同等效力之授權簽章。

項次	工作項目	說明	完成時間	驗收標準與產出內容
		提升網路詐騙預警及通報效能。 五、透過品牌偽冒偵測、疑似詐騙情資確認及通報協作機制，降低品牌遭冒用及民眾受詐騙之風險，維護品牌商譽與消費者權益，強化產業品牌競爭力，營造安全可信賴之民生消費環境。		

4. 執行期間：簽約日至115年11月25日止。
5. 廠商交付文件：■有 □無
6. 驗收標準：依「服務規格」、「廠商交付文件」及合約期間委託方交付之需求事項與相關交付成果等進行驗收。
7. 付款方式：

 應於**115年11月25日前交付「參與業者申請表」15份**（各式如附件1），為驗收付款依據，經驗收完成後一次付款100%。
8. 訓練：□有 ■無
9. 保固：□有 ■無
10. 服務：■有 □無
 (1) 廠商需具備即時技術支援能力。
 (2) 若有未詳盡事宜得標廠商得全力配合委託方進行補充。
 (3) 如因計畫內容調整、政策方向變動或其他不可預期因素，委託方有權停止本案之作業執行，得標廠商應無條件配合辦理相關交接與結案作業，不得異議。